

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及增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王代雪先生和李弘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王代雪先生和李弘先生因个人原因分别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王代雪先生、李弘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王代雪先生和李弘先生的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截至本公告日，王代雪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10,683,213股；李弘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18,900股。

王代雪先生和李弘先生原定任期均为2019年3月21日至2022年3月20日。王代雪先生和李弘先生均承诺将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有关上市公司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要求。

公司及董事会对王代雪先生和李弘先生为公司创立、发展、壮大过程中所付出的心血及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



定，经征询股东意见、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同意增补宗利女士和曾妮女士（简历见附件）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公司独立董事就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特此公告。

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一日

附件：

宗利女士简历

宗利，女，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工程师、执业药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研发中心总监、武汉友芝友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海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历任公司注册经理、研发部经理、研发中心副总监、职工监事等；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及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情形。

曾妮女士简历

曾妮，女，199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哈尔滨工业大学金融学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2014年10月-2016年8月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级审计员、2016年10月-2018年5月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审计员、2018年6月至今任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计财部副经理；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及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情形。